

证券代码：870417

证券简称：华西易通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重庆华西易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√修订原有条款 □新增条款 □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三十一条 公司党组织组成及产生 公司设立中共华西易通总支部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党总支），党总支一般由 5 至 7 人组成，最多不超过 9 人，设立纪律检查委员 1 名。 一般由企业党员负责人担任书记和委员。党组织书记、副书记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任免或等额选举产生；党组织委员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差额选举产生；党组织委员会任期届满应当按期进行	第三十一条 公司党组织组成及产生 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经上级基层党委批准，设立中国共产党重庆华西易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支部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党总支），公司有正式党员 7 人以上的党支部应当设立党支部委员会。党总支一般由 5 至 7 人组成，最多不超过 9 人，设立纪律检查委员 1 名。 一般由企业党员负责人担任书记和委员。党组织书记、副书记按照有关规定

换届选举	和程序任免或等额选举产生；党组织委员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差额选举产生；党组织委员会任期届满应当按期进行换届选举。
第三十二条 党总支主要职责 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，宣传和执行党中央、上级党组织和本组织的决议，团结带领职工群众完成本单位各项任务。	第三十二条 公司党总支围绕生产经营开展工作，发挥战斗堡垒作用。主要职责是： （一）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，宣传和执行党中央、上级党组织和本组织的决议，团结带领职工群众完成本单位各项任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是 ☒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重庆华西易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重庆华西易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3 年 12 月 7 日